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6/167/Add.1  
6 Octo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4

联合检查组

联合国系统内文件的管制和限制

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意见

秘书长谨向大会成员转递行政协调委员会对联合检查组标题为“联合国系统内文件的管制和限制”的报告（A/36/167）的意见。

81-25341

## 附件

### 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意见

1. 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秘书处责无旁贷的工作是为会议服务和供应文件。随着时间进展，各组织的工作扩充，语文要求增加，这项工作变得愈来愈难掌握，花费也愈来愈大。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内文件的管制和限制的报告，是联检组对研究和制订这方面的政策和程序所作出的又一贡献。

2. 一般说来，各组织的行政首长象对以前的有关报告一样欢迎该报告，并赞同检查专员在该报告导言中表示的关切。但是问题的严重程度和具体建议的适用性对各组织来说大不相同；检查专员象在以前的有关报告中一样承认这种差异。

3. 因此，按照已核定的处理联检组报告的程序，除了载于本报告的一般意见以外，各行政首长还会就联检组的建议可能适用于各该组织的情况，向各自的理事机构提出更具体的意见<sup>a</sup>。本报告内的一般意见就是基于这种假定而提出的。

4. 各行政首长很高兴联检组承认对文件的需求（与出版物不同）基本上取决于每个组织会议活动的多寡，以及要求就某个主题编写报告的次数，因此主要应由各会员国代表团本身负责。当然，秘书处内部的纪律可以对由秘书处编写的文件数量产生重大影响；但是，首先是文件有无需要，其次是文件对审议机构的用处大小，则是秘书处只能提供意见而无从作出决定的事。要有效实现管制和限制文件的目标，就必须由参与各组织的会员国和秘书处共同努力。所以，联检组针对各立法机关提出的旨在确保各代表团继续注意这个问题的建议受到普遍欢迎，但是，联检组提议的有些办法也许从特定情况的需要看来是过份详细了。

---

a 秘书长就联检组的建议可能适用于联合国的情况所提的意见载于 A / 36 / 167 / Add. 2 号文件。

5. 关于直接针对各行政首长的建议：

- (a) 文件“配额”制度的问题（建议11）是联检组以前的报告中也提出过的；行政协调会对最近一次这种报告的意见仍然适用（A/35/294/Add.1，第7和8段）。某些机构已有这种制度；另一些机构则不认为联检组设想的这种制度适合它们的情况，或能起作用。
- (b) 对于需要有效的文件管制股（建议12）和编辑管制处（建议13），接受起来毫无困难，特别是那些有庞大文件工作量的组织更是接受这一点。有些组织认为它们已有具有必要权威和力量的这种单位；另一些组织则正在研究是否可能设立这种单位或加强现有单位。在这方面，由于加强单位就需要增加工作人员，目前的预算政策会起限制性作用。每个组织都应参照自己的情况，衡量是否需要加强这种单位的权力，而不是加强其“能力”。
- (c) 没有人反对利用文件起草和编辑课程（建议14）。有些组织确已提供这种课程，但承认至少到目前为止没有大力推行；另一些组织则认为它们的文件问题并没有严重到值得多花经费办这种课程。
- (d) 好几个组织已有规则或惯例禁止修改已交处理的案文（建议15）。但是应当指出，有时对某一具体情况是否应执行这项规则必须作出判断。
- (e) 各行政首长相信，在不牺牲基本质量的条件下，根据情况提供最节省费用的翻译和打字服务的办法（建议16），是各组织通过自己的预算程序不断审议的问题。关于使用订约承办翻译的具体问题，有人提到行政协调会对联检组去年关于联合国系统翻译程序问题的报告（A/35/294，第13和14段）所提的意见。
- (f) 现代文件处理技术的影响（建议17）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文件处理过程中加以有效利用的可能性，是各组织一直感兴趣的事，在费用

效率研究指出可行的时候，个别组织也已采取行动。 各组织已交换它们在这方面的经验，并将继续这么做。

- (g) 语文安排、文件编制和出版问题政府间会议的目的基本上是便利有关官员就共同关心的事项交流情报和经验。 这种会议审议过文件管制和限制问题的各个方面，看不出在更详细地讨论这个问题上会有任何困难（建议 18）。
-